

证券代码：002415

证券简称：海康威视

公告编号：2025-033 号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提议实施 2025 年中期分红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康威视”或“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8月11日收到公司董事长胡扬忠先生关于制定公司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提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提议情况

为切实回报广大投资者，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着力提升上市公司股东收益和投资价值，增强股东获得感，提振股东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公司董事长胡扬忠先生提议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前提下，结合公司当前良好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制定并实施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建议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减去公司回购专户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确定。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及已回购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胡扬忠先生承诺将积极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2025年中期分红事项，并将在相关会议审议该事项时投赞成票。

二、其他说明

上述提议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将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

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尽快制定切实可行的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并严格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 2025 年中期分红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12 日